

证券代码：834730

证券简称：联君科技

主办券商：网信证券

深圳市联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银行借款暨关联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深圳南山区支行申请办理流动资金贷款业务，申请一次性贷款人民币 500 万元，期限为一年，贷款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22 日至 2020 年 1 月 21 日，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实际贷款年利率为 4.785%。该贷款已于 1 月 22 日获批。担保方式：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姚国明先生及其妻子赵鸿丽女士共同提供个人信用担保，担保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22 日至 2020 年 1 月 21 日。其他贷款条件以最终的合同为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9 年 1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银行借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并将提交公司 2019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姚国明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蔚蓝海岸

2. 自然人

姓名：赵鸿丽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蔚蓝海岸

(二) 关联关系

姚国明先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直接持有公司1,514.82万股股票，间接持有公司321.30万股股票，合计持有公司73.44%的股票，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并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赵鸿丽女士间接持有公司55.48 万股股票，持有公司2.22%的股票，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姚国明先生妻子。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担保，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亦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深圳南山区支行申请办理流动资金贷款业务，申请一次性贷款人民币 500 万元，期限为一年，贷款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22 日至 2020 年 1 月 21 日，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实际贷款年利率为 4.785%。该贷款已于 1 月 22 日获批。担保方式：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姚国明先生及其妻子赵鸿丽女士共同提供个人信用担保，担保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22 日至 2020 年 1 月 21 日。其他贷款条件以最终的合同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是关联方无偿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有利于解决公司资金需求问题，支持了公司的发展，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且不会对股东利益产生任何损害。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深圳市联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联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24 日